##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、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下午在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 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际到 会表决董事9人,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由董事长 陈庆堂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 2025 年8月27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《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 年度报告全文》刊登于2025年8月27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 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 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